

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2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中金咨招[2024]-0270号

项目名称：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770,3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770,3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70,3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70,300.00	2,770,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蓝田县人民医院2024年经颅磁刺激治疗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投标人需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投标人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标前三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提供投标人自2023年12月1日以来已缴纳任意一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提供投标人自2023年12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参加本次招标前3年内,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申请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 投标人如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与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证;供应商如为制造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证》,同时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证;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1月09日至2025年01月1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2月07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上递交

开标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 **绿色发展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 **支持本国产业政策:** 《财政部关于印发<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 **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3. 友情提示: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2)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 办理CA认证: 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CA、深圳CA、西部CA、北京CA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CA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4) 请供应商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5) 开标形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6)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7)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西安市蓝田县人民医院

地址: 蓝田县新城路36号

联系方式: 029-827202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旺座曲江E座1304

联系方式: 181193114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工

电话: 18119311406

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